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庙支行搬迁装修工程施工采购项目成交结果公示

项目名称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庙支行搬迁装修工程施工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	长城华西银行高新科技支行集采〔2026〕001 号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公示类型	结果公示
招标人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科技支行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四川公众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包个数	1
中标结果	中标人：四川瀚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评审平均分：98.95 分 含税总价报价：1055041.64 元 增值税税率：9%
候选供应商	四川黎曙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内容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庙支行搬迁装修工程施工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日期	2026 年 9 月 6 日
评标日期	2026 年 9 月 28 日
招标人地址和联系方式	地址：德阳市旌阳区庐山南路 246 号 联系人：王女士 电　话：15883400560
招标代理机构地址和联系方式	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府城大道西段 399 号天府新谷 6 号楼 9 楼 联系人：陈萧 联系电话：13388256419
监督部门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333 号
公示期	公示期：3 日。公示期从结果公示发布的次日开始计算。期限的最后一日是国家法定休息日、节假日的，顺延到休息日、节假日后的次日为期限的最后一日。 公示期间，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现将质疑提出的要求告知如下： 1.质疑供应商应为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质疑应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书面质疑材料应包括质疑事项及证明材料等内容，具体要求如下： （1）质疑事项应真实、具体； （2）质疑提出的主张及请求应明确； （3）质疑材料应加盖单位公章，并写明联系人姓名、有效联系方式和地址； （4）质疑供应商应提供关于质疑事项的有效线索，且应配合查证； （5）质疑应在公示期内提出； （6）书面质疑材料加盖单位公章后以纸质文件或电子扫描件提交。 3.质疑供应商对其他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内容提出质疑的，应说明信息的正当来源渠道。

	4.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质疑材料不明确、不充分，需要质疑供应商进一步明确或补充的，质疑供应商应按要求进行明确或补充。 5.质疑供应商提出的质疑事项属于以下两种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 （1）质疑提出不符合上述任意一项要求的； （2）质疑事项已进入质疑处理、投诉处理或诉讼程序的。 6.质疑事项如属于恶意攻击或虚构事实的，将追究质疑供应商的责任。 联系电话：【质疑接收电话 13388256419】 邮箱地址：【质疑接收电子邮箱 550851185@qq.com】